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2)

與復牌進度有關之 季度最新情況公告

本公告乃由CMO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公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可能延遲寄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以及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擬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並進行獨立調查；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收到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恢復於聯交所買賣之指引。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告載列(i)本集團之業務營運；(ii)本公司復牌計劃及與之有關的建議時間表；及(iii)於本公告日期，該復牌計劃的進度。

業務營運

本集團為一家休閒遊戲發行商，主要專長開發及發佈桌遊(包括棋盤遊戲及模型戰棋)。本集團亦自二零一五年起開發及推出手機遊戲。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推出首款電腦遊戲。

本集團發佈自家遊戲及特許遊戲，亦分銷第三方遊戲。本集團主要通過Kickstarter及批發商銷售遊戲。本集團亦透過自有網店及遊戲展直接銷售予終端用戶。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合共銷售九十三款遊戲，包括八十七款棋盤遊戲、三款模型戰棋、兩款手機遊戲及一款電腦遊戲。

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疫情」)令桌遊銷售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按年下跌。董事會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營運及表現的影響，並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同時亦會於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公告。

復牌指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獲聯交所知會下列有關本公司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

- (i) 就本公司核數師提出之核數事項進行合適調查、公佈發現及採取合適糾正行動；
- (ii) 刊發所有尚未公佈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改；及
- (iii) 公佈所有重大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核本公司之狀況。

核數事項與以下各項有關：(i)交易價值約為1.5百萬美元的分銷協議(「分銷協議」)；(ii)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結餘大幅增加的理由及事實根據；及(iii)於核數過程中，核數師就包括持續經營等若干核數事項所須的其他資料。

復牌進度的最新情況

(i) 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調查員

作為復牌指引並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指出，本公司將於未來兩週內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議決(其中包括)成立由全體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組成之獨立調查委員會(「調查委員會」)，並將任命獨立專業人士就分銷協議引發的相關事宜進行獨立調查(「調查」)，並就此連同彼等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內部監控建議呈交報告。

(ii) 有關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之核數進度

核數事項令本公司並未於本公告日期公佈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核數程序仍在進行。

由於分銷協議乃與一間美國分銷公司訂立，並受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明尼蘇達州法律監管，本公司亦已聘請美國法律顧問，以就分銷協議提供法律意見。

本公司亦繼續就其他核數事項尋求具理據的資料及文件，並將繼續與核數師溝通及合作，以完成與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有關的核數工作。

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亦將於調查結束後及根據調查結果公佈。

疫情及就此實施的相關旅遊及工作限制，令解決與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有關的核數事項受到影響。因此，本公司預期需要更多時間以進行調查及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審核。

達成復牌條件時間表的最新情況

下表載列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有關的待決事項及預期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成立調查委員會	約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初
委任獨立專業人士進行調查，並就結果 (連同內部監控建議)向調查委員會呈交報告	約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初
本公司公佈調查結果	有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
公佈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	有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
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年度報告	有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
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	有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並經聯交所批准

持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為止。本公司將藉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知會公眾人士最新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MON Limited
主席、聯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成安

新加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成安先生、建邦先生及許政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穩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平先生、王宇山先生及蔡敏先生。